2023年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实用7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汇总篇一

性质:
地址:
法人代表(单位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
性别:
年龄:
常住户口地址: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劳动部门批准,同意招用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年月

第二条 生产(工作)任务
乙方同意服从甲方的生产(工作)需要,在岗位,承担生产(工作)任务。
第三条 生产(工作)条件
根据工作岗位需要,并参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甲方应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并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保健食品费:。
第四条 劳动纪律
甲方应依据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五条 劳动时间与劳动报酬
劳动时间:甲方实行每周日工作制,每日小时制,因生产(工作)需要加班时,每月加班不得超过小时。确需超过,须经乙方及企业工会同意方能安排加班。
劳动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单位的实际,根据乙方岗位和承担的任务定为每月(日)元。加班工资:法定休假日为元,休息日为元,平日为元;夜间工作的,每晚(班)发给乙方夜餐费用元;发金根据单位效益和乙方劳动贡献定为每月元
至元。在合同期间,如发生停工待料,甲方每天发给元。作为基本生活费用。甲方每月号
年上一一九。作为基本生活货用。中力每月与 定期足额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从第6日起计算拖欠的

天数,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的1%支付给乙方赔偿金。

第六条 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 1. 在本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按劳动保险规定,向省劳动保险机构缴纳养老保险金,乙方负担金额,由甲方按月在乙方当月工资中扣缴。乙方符合招工条件,单位又有指标,可招为劳动合同制工人,所缴纳的养老保险金可随同转移,合并计算投保时间,其在本单位的工龄可连续计算。
- 2. 乙方因工死亡待遇及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待遇与合同制工人相同。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由县、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定其伤残程度。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与合同制工人同等对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当安排力所能及的工作,合同期满,根据其伤残程度,由甲方按照省人民政府确定的具体办法办理。
-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最长不超过三个月。医疗期内待遇与合同制工人同等对待,伤病假期间由甲方的酌情发给生活补助费。乙方在甲方工作半年以上,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的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由甲方应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______元。乙方死亡的,甲方应发给丧葬补助费_____元,一次性发给供养直系亲属救济费_____元。
- 4. 乙方在甲方工作一年以上,重新签订合同时,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探亲,服务每满一年假期为______天,乙方如遇婚、丧,女工怀孕、分娩、哺乳,甲方应按规定安排假期。上述假期为有薪假期,超出规定日期的,经批准按事假处理。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解除

1. 甲方因转产,调整生产项目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乙方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的相关内容。

- 2. 合同期满劳动合同即行终止,应办理终止合同手续。如生产 (工作)需要,甲方继续招用乙方,需经乙方同意,并经劳动 部门批准,双方重新签订劳动合同。
- 3. 在合同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 (2)按照《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属于应予辞退的。
- (3)甲方宣告破产,或者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4. 在合同期内,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 (2)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发放工资或连续两个月不支付工资的;
- (3)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劳动法规、政策、侵犯工人合法权益的。
- 5. 在合同期内, 乙方有下列情况, 甲方不得解除合同:
- (1) 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3款规定的;
- (2) 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县、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的;
- (3)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4) 女工在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
- 6. 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必须提前30日通知对方。

- 7. 乙方被开除、劳动教养或判刑的,劳动合同自行解除。
- 8. 解除劳动合同时, 乙方如不属违纪的, 应允许其另找工作。

如属违纪或本人愿意回原籍的,甲方必须收回《劳动手册》、《外来人员就业证》及《暂住证》,并出具证明领回其全部保险金。所交的养老保险金,乙方属城镇户口的,保险关系予以保留;农村户口的,除开除、自动离职、劳教、劳改的以外,年投保险在扣除5%的管理费后,一次性全部退还本人作为还乡补助费,不再享受其它补助金。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照 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给予对方经济补偿。

第九条 因履行本劳动合同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应在争议发生15日内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无效,可在60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条 本合同条款现国家和省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有抵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法定代表(签字): _____

弗──余 <i>双刀</i> 音	5安约疋的共他争坝	o
	司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关保留一份。涂改或未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汇总篇二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现居住地址:

户籍所在地地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v^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 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 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 (一)固定期限: 自用工之日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二)无固定期限: 自用工之日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为 天。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从事 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

作地点、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完成 工作数量,并达到 质量标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乙双方选择实行以下第 种工时制度:

-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度。
-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四、劳动保护、劳动条件

第五条 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

第六条 乙方从事教育职业,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七条 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八条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规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 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 控告。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 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 元/月(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第十条约定的工

资的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一) 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 、 、 、 、 其标准分别为 元/月、 元/月、 元/月, 元/月。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的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二)其他工资形式:

第十一条 甲方应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 日,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最低工资的规定。

第十二条实行标准工时制度,甲方安排乙方延长日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的20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第十三条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和不定时工作制度,甲方安排乙方月工作时间超过小时,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六、社会保险

第十四条 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 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 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 代缴。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 办理职工档案和社会保险转移等相关手续,出具解除或者终 止劳动合同证明书。乙方应及时办理工作交接手续。

七、双方约定的事项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 (一)甲方出资,为乙方提供法定以外培训的约定
- (二)保守商业秘密的约定

八、其他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按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与今后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_乙方(公章): _____

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汇总篇三

根据劳动协议,劳动者加入企业、个体经济组织、事业组织、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等用人单位,成为该单位的一员,承担 一定的工种、岗位或职务工作,并遵守所在单位的内部劳动 规则和其他规章制度;用人单位应及时安排被录用的劳动者工 作,按照劳动者提供劳动的数量和质量支付劳动报酬,并且 根据劳动法律、法规规定和劳动合同的约定提供必要的劳动 条件,保证劳动者享有劳动保护及社会保险、福利等权利和 待遇。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精心准备的:毕业生劳动合同 范本3篇,欢迎参考阅读!

用人单位(甲方):	
地址及邮政编码:	

职工(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及邮政编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

- 1. 固定期限: 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2. 无固定期限: 从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 从 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该工作任务完成的标志为。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 1. 无试用期。
- 2. 试用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 (一)乙方的工作部门为 , 岗位(管理技术岗位或生产操作岗位)为 , 职务(或工种)为 。
- (二) 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
- (三)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 (四)甲方在合同期内因生产经营需要或其他原因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或派乙方到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地点、单位工作的,应协商一致并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 1. 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 小时,每周工作 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 2. 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 3.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为周期,总工时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 (三)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四、劳动报酬

-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 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 1. 计时工资:
- 2. 计件工资:
- (1) 计件单价;
- 3. 其他形式(如实行年薪制或者按考核周期支付工资):
- 4. 甲方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状况、物价水平和政府颁布的工资增长指导线等情况,依法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 经甲乙双方协商或者以集体协商的形式,依法确定工资正常增长的具体办法和幅度。
- (二)乙方的绩效薪酬或奖金的计发办法为:
- (三)乙方的津贴、补贴的发放标准和办法为:
- (四)工资必须以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 (五)甲方每月 日发放(当月/上月)工资。如遇法定休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 (六)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加班的,应按《劳动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但乙方休息日加班被安排补休的除外。
-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 (一)合同期内,甲方应按国家、省和本地区的有关规定,依

法为乙方办理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的手续,按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缴纳应由甲方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并按规定从乙方的工资中代为扣缴应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甲方应将为乙方办理参加社会保险手续和扣缴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如实告知乙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医疗期和医疗待遇,按医疗保险及其他相关规定报销医疗费用,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数额为元/月(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并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 (二)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 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每(年/季/月) 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 (三)甲方按照国家、省和当地的有关规定,做好女职工的劳动保护和保健工作。
-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对甲方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 (五)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 《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办理。

七、合同的变更

-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 (二)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 (三)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 (四)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八、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一)解除

-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其中由甲方提出解除本合同的,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
- (3) 乙方严重失职, 营私舞弊, 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6)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甲方按照第(7)、(8)、(9)项规定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并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其中按第(7)项解除本合同并符合有关规定的还需支付乙方医疗补助费。

(1) 甲方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 (2) 甲方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 (3) 甲方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的;
- (4) 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 4.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试用期内的,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甲方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 (1)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2) 甲方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3) 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 (6) 甲方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 (7)甲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有上述第(8)项情形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

(3)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4)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 (5) 乙方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 五年的;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终止

- 1. 本合同期满或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 2. 本合同因下列情形之一终止的,甲方应当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 (2)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 (3)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3. 乙方有第八条第(一)项第5点情形之一,合同期满的,甲方应当续延乙方合同期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乙方在甲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和省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 (三)甲方违法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乙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的,甲方应当继续履行;乙方不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者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应按规定的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支付乙方赔偿金。
- (四)合同解除或者终止的手续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

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九、调解与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 不成的,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机构申请调解;调解无效的, 可在法定仲裁时效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 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 决不服的,可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 (一)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双方作如下约定:。(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得超过甲方提供的培训费用,并不得超过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应分摊的培训费用)
- (二)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双方作如下约定:。(乙方负有保密义务的,甲方可与其约定竞业限制,并约定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后,在竞业限制期限内按月给予乙方经济补偿。乙方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竞业限制的人员仅限于甲方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后的竞业限制期限不得超过二年。)

十一、其他

-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 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 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 (二)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
2.
3.
甲方:(盖章)乙方:(签名或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人:
鉴证日期: 年月日
甲方:
地址:
电话:
电传:
传真:
乙方:
地址:
电话:
电传:
传真: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	就甲	方向乙方提供劳务。	人员的有关
事宜, 在平等互利的原则	下,	签订如下合同。	

///	\leftarrow	77	निर्म
第-	一条	Ų	IJHH
フワ	71	المناد	\mathcal{N}

第一条总则							
1. 应乙方聘 往香港乙方]意从内均	也选派_		名	劳务人	员前
2. 甲方派遣 为		以下简称	劳务人	.员)在	香港工	作期限	旻
3. 劳务人员 有			至		周岁,	并具	
4. 劳务人员 括肺部x光检 院的未孕证	益查)合格。						
5. 劳务人员 考试或其他 乙方负担。							
6. 乙方与甲 香港有关当 该合约作为	局规定的标	准合约	《聘用夕	卜地雇			
第二条工资	和其他待遇	<u>1</u>					
1. 劳务人员 佣的劳务人 月工资	员底薪为:	工种					
			-L- \ \	_ `			

2. 乙方对劳务人员工资每月结算一次。乙方须以自动转账方 式将工资直接存入以劳务人员名义开立的银行账号内。

- 3. 劳务人员除上述薪酬外,还享有与当地同等职位雇员一样的奖励、增薪和其他应有的福利待遇。如果同一公司内并无相等的职位,则与其他公司相等职位的本地雇员相等。
- 4. 合同期内,若因企业临时停产、息业或其他乙方原因,致使劳务人员暂时不能工作,乙方须照常支付该期间内的基本工资和待遇;如提前解除合同,乙方须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或支付7天工资作为代替通知金。

第三条工作时间、休假及加班待遇

- 1. 劳务人员每天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6天,超时工作,乙方须按香港现行劳工法例及当地同等人员标准付给劳务人员相应的报酬。
- 2. 劳务人员享有香港法定的有薪节、假日。节假日加班与当地雇员享受同等待遇。
- 3. 劳务人员服务满一年,可享有最少6天有薪年假。

第四条劳保福利待遇

- 1. 乙方负责为劳务人员提供适当的住宿,住宿条件须符合香港有关规定并经甲乙双方共同核定。
- 2. 劳务人员由于受雇及在雇佣期内遭遇意外而受伤、患上职业病或发生有关医疗事宜,乙方应负责一切必需的医药费及住院费,并支付补偿。此条款自劳务人员抵港之日起生效。
- 3. 劳务人员享有与当地人员同等的医疗服务和职业意外、人身意外及职业疾病医疗保障,由乙方按照香港现行法例负责购买保险及承担所需费用。
- 4. 如医生证明劳务人员因生病或受伤不适宜再继续受雇,乙

方便应将劳务人员遣返并立即通知甲方,并承担有关费用及伤遣费。

- 5. 劳务人员在合同期内发生意外,乙方须按保险条例负责为 劳务人员向保险公司索赔。如意外死亡,乙方须负担将劳务 人员遗体及个人物品运返其居住地的运输费用。
- 6. 劳务人员工作所需的劳动保护用品,由乙方免费提供。
- 7. 劳务人员在香港工作的所有税收,均由乙方负责申报,按香港现行税法执行。

第五条双方责任

- 1. 甲方责任
- (1)负责在内地初选所需各类劳务人员,安排时间由乙方面试 考核;
- (3)负责办理劳务人员出境的一切手续;
- (4)教育劳务人员严格遵守香港的法律、法规、社会公德,遵守合同和乙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 2. 乙方责任
- (2) 乙方负责劳务人员体检的费用;
- (4)负责合同期内对劳务人员在香港期间的管理;
- (6)负责在规定的14天内安排因停产、息业、破产、或其他原 因被解雇的劳务人员返回内地。

第六条劳务人员的责任和人员的更换

- 2. 合同到期如需续约,甲、乙双方需提前两个月协商续订。 劳务人员到期后须返回内地;续约后乙方所需人员,甲乙双方 按有关规定协商作出安排。
- 3. 合同生效后不准单方面终止。如单方违约,须支付对方为此而付出的费用并加付工人一个月工资。
- 4.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双方可协商终止合同:
- (2)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如战争、自然灾害等)使得合同无法执行。

本合同如在上述情况下终止,乙方则负责安排劳务人员回内地并负担所需费用。

第八条仲裁

因执行本合同所引起的任何争议,由签约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仍不能解决,将提交仲裁,仲裁在被诉方所在地仲裁机构进行,仲裁为最终裁决,双方必须无条件执行,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用人单位(甲方):	名称:	
经济类型:		

地 址:

职工(乙方): 姓名: 性别:

年龄: 用工形式:

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潍坊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印制

1 合同制

甲方(单位)因工作需要,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劳动法律、 法规、规章规定,招用(以下称乙方)为劳动合同制职工。双 方根据"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确立劳 动关系,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履行。

- 一、合同期限
- 1. 合同有效期限为 年, 至 年 月 日止。
- 2. 无固定期限。本合同除可因甲方生产经营发生变化或在定期考核中发现乙方未能认真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劳动义务而依法予以终止外,其他终止条件为:。
- 3. 合同期限至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

其完成的标志事件是。新招收、调入、统一分配人员的劳动 合同,自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试用期。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存一份。签证时还需交签证机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二、工作任务
- (一) 乙方管理工种岗位
-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工作任务。
- 三、工作时间

- (一)甲方实行每日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44小时的工作制度。并保证每周乙方至少不间断休息24小时。
- (二)甲方可以报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 (三)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可 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延长工作时间不得超过3小 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
-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延长工作时间不受第(三)项规定限制:
- 6. 为完成国家下达的其他紧急生产任务的。

四、休假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公休假日以及年休假,探亲、婚丧、计划生育、女职工劳动保护等假期的待遇。

五、劳动报酬

- (一) 乙方工资分配形式、标准:
- 1. 甲方按照政府有关企业职工工资,特别是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制定本企业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工资形式和工资标准。
- 2. 乙方试用期工资 元/月;试用期满乙方起点工资定为 元/月。甲方可按企业工资制度调整乙方工资。
- (二)甲方每月如期发放货币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工资。
- (2)休息日加班,支付200%的加班工资;

- (3)法定休假日加班支付300%加班工资。但乙方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其工作时间应以一定周期综合计算,属加班时间部分,应按加班工资计发。
- (四)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甲方应按本条第(一)项标准支付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甲方按不低于本市规定的失业救济标准发给乙方生活费。
- (五)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以及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婚假、丧假、计划生育假、女职工劳动保护假期间,甲方按不低于本合同确定的乙方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 (六)如甲方克扣或无故拖欠乙方工资, 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工资, 低于本市最低标准支付乙方工资的, 均应予补发, 并应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和赔偿金。

六、保险福利待遇

- (一)在合同期内,甲、乙双方需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等社会劳动保险基金,同时甲方应定期向乙方通告缴纳社会劳动保险基金情况。
- (二)甲方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给予女工"五期"(经期、 孕期、

产假期、哺乳期及更年期)的劳保福利待遇和乙方符合计划生育子女的劳保医疗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期间的保险福利待遇,甲 方按本市有关社会工伤保险规定执行;医疗终结,经市医务劳 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属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由甲方按规定 给予办理提前退休;属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本市有关规定 执行。

-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费等按不低于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 (五)乙方因工或非因工死亡的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一次性优抚金、生活补贴、供养直系亲属死亡补助费等,按国家及本市有关规定由社会劳动保险公司或甲方分别计发。
- (六)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期间,乙方按国家规定享受的休假、劳动保险、医疗等待遇不变。
- (七)乙方其他各种福利待遇、按甲方依法制定的制度执行。

七、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 (一)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和标准,包括有关女职工、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职工)的劳动保护规定和《山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 (二)甲方按国家"先培训后上岗"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 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其岗位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三)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和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的劳动保护用品,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及进行体检。
-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八、劳动纪律及奖惩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职工守则》等各项管理制度, 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 惩。

九、续订、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固定期限届满即自然失效,双方必须终止执行。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合同达成协议的, 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即告终止:乙方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乙方死亡;乙方被批准自费出国留学或出境定居的;甲方被依法撤销、解散、歇业、关闭,宣告破产;本劳动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事件)已经出现。
- (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
-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乙方的行为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规定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胜任工作的;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届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 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工作的。 如属完全丧失劳动能力达到残废标准一至四级的,应同时按规定办理退休或退职手续。

停工医疗期计算,按甲方制定的不低于《潍坊市劳动局转发劳动部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的标准执行。劳动合同期虽未满,但甲方因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以及破产或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确需按有关规定裁减人员的;其他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可以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在试用期内;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没有相应保护措施,严重危害乙方安全健康的;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甲方不按规定为乙方办理缴纳退休养老保险等社会劳动保险金的;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甲方故意不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其他合法权益的。如乙方依据上款第2项至第6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均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七)乙方非依据本合同规定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不免除乙方应依约承担的责任。

哺乳期内的;方经批准享受法定假期,在规定期限内的;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的。

- (九)除试用期内或职工被违纪辞退、除名、开除及本合同另有其他特别规定等情况外,甲乙双方解除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提前时间不足者,按相距的实际天数,以乙方当月工资收入的日平均数额计算补偿给对方。
- (十)甲方应按规定为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的职工办理填发《职工劳动手册》、转移档案等有关手续,为乙方办理待业

登记、领取失业救济金提供方便。

(十一)甲方租赁、出售给乙方居住的房屋,双方应签订住房合同。甲乙双方因各种原因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时,有关住房问题按住房合同规定办理。

(十二)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将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交给乙方无偿使用、保管的物品、工具、技术资料等,如数交还给甲方,如有遗失应予赔偿。

(十三)乙方符合国家规定的退休(含提前退休)条件,甲方应按规定为其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本市有关规定管理。

(十四)甲方在合同期内解除劳动合同按《潍坊市劳动局转发劳动部〈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属试用期内或因乙方被作违纪辞退、除名、开除导致劳动合同解除的,甲方不发给补偿金。

甲方: 法人代表:

乙方:

日期: 年月日

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汇总篇四

(以下简称甲方)

受聘人:

身份证号码:(以下简称乙方)

聘用期限:

甲方聘用乙方在甲方学生食堂(部门)担任食堂**工作。合同期限为一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乙方享受待遇

依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于每月30日前支付乙方当月(人数)位炊事员工资、共计(小写)元。(大写:整)。寒暑假不发工资。

工作职责

- 1、食堂员工必须服从学校管理,全心全意为教育、教学服务,为师生服务。自觉遵守校纪校规和食堂规章制度,团结协作、 尽心尽职为食堂做好各项工作。
- 2、熟悉食品卫生安全知识,严把食品质量关,加工关,确保安全生产。
- 3、食堂组长指挥好自己的员工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学校的接待任务。(学校只做菜谱计划,加工、人员的调配完全由食堂组长负责)
- 4、食堂员工每年必须进行一次体检,持有效的健康证方可上岗,凡有传染病者,坚决予以辞退。
- 5、配合好学校做好勤工俭学工作,每学期必须养好7头以上的猪,必须无条件回收班级学生种植的蔬菜。
- 6、按学校提供的食谱要求正常开展好营养餐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质,足额发放给学生,不得耽误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
- 7、食堂从业人员应加强团结合作,协商好每天的饭菜数量,不得让学校亏损,也不能让学校盈利太多(控制在5%-8%之

- 间),造成学生吃不饱而流失。
- 8、认真钻研业务,虚心听取师生的意见,不断改进,提高饭菜质量,在色、香、味上多下功夫,搭配好营养。
- 9、搞好食堂卫生工作,餐后要全面清洁打扫,经常保持灶台、 地板、墙壁、天花板、案板、饭台、橱柜、餐桌卫生,餐厅 地面要经常冲洗。餐具、容器及时清洗和消毒。
- 10、严格遵守劳动纪律,按时上下班,不擅离岗位。下班前必须关好门窗,并按规定上锁,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 11、爱护公物,节约用电、用油、用水、用燃料。12、严格禁止食堂工作人员将食堂物品(包括剩饭剩菜)带回家。
- 13、食堂组长安排好员工负责好大米以外的蔬菜采买,在采购过程中严格把好食品的采购关,必须到持有卫生许可证的经营单位采购食品,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索证;应相对固定食品采购的场所,以保证其质量。严禁采购腐败、变质、油脂酸饭、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毒、有害物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食品。
- 14、食堂组长所招聘的员工应相对固定,不得少于6人,必须保障好正常的生活秩序。不得在本学年内出现2次10人以上的学生没饭吃,或者食堂太多的饭菜浪费。学校食堂用工合同范本学校食堂用工合同范本。

其他事项

- 1、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学校的统一领导和安排,正确处理上下级和员工之间的关系。
- 2、乙方应认真钻研业务,提高工作效率,努力完成本职工作。

- 3、甲方应如期支付乙方工资。
- 4、由于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或出现违法违纪行为,或因人为因素使学校造成重大损失,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及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5、如因特殊原因,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须提前30天内向 甲方提交书面报告,并经学校同意。
- (1).食堂员工对学校管理如不能遵守,或有特殊情况需解除合同,应在前一月内提出辞呈申请,如突然自行终止合同,学校结算时不多发一个月的工资,照天结算。如工作不负责任,完不成本合同所书规定的工作或出现重大工作失误,学校有权及时终止合同。
- (2). 乙方因疾病不能按时上岗。
- 7、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 (2). 旷工时间超过一天的;
- (4). 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的;
- (5). 伪造健康证明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欺骗甲方的;
- 9、合同期内,乙方要求违约解除合同的,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解除合同时间从甲方同意之日计算。

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解除合同条件单方解除合同的,要承担违约责任。因解除合同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以向有关仲裁机构申诉。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

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年月日

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汇总篇五

乙方:

根据[]^v^教育法[]]^v^教师法[]]^v^劳动法》及省、市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聘用合同。

本合同为有期限的合同: 合同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合同期满聘用关系自然终止。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 教师岗位担任。

-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自责
- 1、乙方同意甲方的工作安排,认真履行其所在岗位职责。
- 2、乙方必须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 3、乙方必须进行必要的学习与深造,并努力提高自己的教学或其他业务水平。
- 1、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和必要的设施,保障乙方正常工作安全和健康。

- 2、根据工作的需要,按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设施,发放劳动保护用品和补贴。
- 3、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劳动保护教育、培训。
- 1、劳动报酬按所在单位工资制度执行。
- 2、劳动保险和福利待遇按国家和省现行的有关规定办理。(兼职职工不亨有此条款)
- 3、职工的工资补贴按省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 4、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的按劳动部文件规定执行。(兼职职工不享有此条款)
- 1、乙方依法亨有法定的节日假、公休日假、寒暑假、婚丧假、产假和计划生育假有薪假期工资标准按单位的工资制度执行。
- 2、甲方在工作日、休息日安排乙方加班,应以自愿为原则并给予乙方同等的时间补休或按本单位的工资制度支付加班工资。
-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依法制度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甲方有权对乙方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和赏罚。
- 2、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服从工作分配,按工作指标做好工作完成任务。保证教学正常进行,不得做有损甲方声誉利益的事。
- 3、甲方应根据乙方在工作中的贡献、效益、业绩和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进行奖惩。
- (一)、甲方因签订合同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的,必须提前三十天以书

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 关内容。

- 1、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已经修改或失效;
- 2、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乙方工作岗位;
- 3、甲方的经营性质,经济效益发生变化;
-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 (四)、乙方有下例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 1、在见习期内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4、经考核不称职,给教育教学工作造成损失的;
-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7、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甲方如要解除本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以出面方式通知乙方。
- 1、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2、女教职工在符合计划生育规定的孕期、产期和哺乳期内的;
- 3、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的。
- (六)、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甲方无理由不按时支付乙工资的;
- 2、甲方无理由扣发乙方工资或不落实法定假期的;

- 3、乙方得不到应有的人身尊严;人生自由;人身安全的;
- 4、甲方不按约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的;
- (七)、甲方因国家政策调整,不可抗力或经营不善而停止办学的,双方所签合同终止。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和政策抵触的,按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九、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章):

乙方(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

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汇总篇六

还未毕业的学生出来实习只要不在《劳动法》第十五条和《劳动合同法》 第二十六条规定的禁止之列,都能与企业签劳动合同。 《劳动法》第十五条规定,禁止用人单位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 文艺、体育和特种工艺单位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并保障其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此处要正确理解《意见》第12条的立法精神,《意见》第12条的是为了考虑工作时间较为零星而设立的,并非禁止不签合同。《关于贯彻执行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2条规定,在校生利用业余时间勤工俭学,不视为就业,未建立劳动关系,可以不签订劳动合同。

- (二)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
- (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 对劳动合同的无效 或者部分无效有争议的,由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 确认。

如果大学生和用人单位之间建立了劳动关系,并且两者之间 的这种关系也没有和我国相关的法律制度任何相违背的地方, 那企业就可以和在校的大学生签订劳动合同的。另外,如果 大学生是利用一些业余时间勤工俭学的话,勤工俭学的这种 劳动活动不视为正规的劳动关系。

未毕业大学生签劳动合同有效吗汇总篇七

家庭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年月日到年月日, 其中试用期为个月,至年月日止。试用期 内经甲方考核不合格者,甲方有权单方面内向乙方发出书面 通知,延长乙方的试用期或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条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二)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达到规定

(一)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从事(岗位、工种)工作。在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

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岗位、工种。

的质量标准。

第三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8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 第四十一条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一) 乙方试用期的基本工资标准为_____元/月, 乙方在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甲方单位相同岗位最低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五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 (一)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当地政府规定的法定社会保险, 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时向劳动保障部门所属社会保险机构 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应缴纳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 代扣代缴。
-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第六条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二)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第七条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变更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劳动争议的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无异议的,双方必须履行;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双方约定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其它

-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 (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